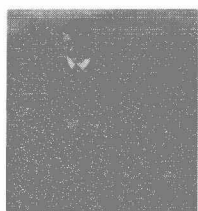


简·爱

Jane Eyre

[英]夏洛蒂·勃郎特 著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简·爱

Jane Eyre

[英]夏洛蒂·勃朗特 著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简·爱 / (英)勃朗特 (Bronte, C.) 著; 金新译.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09.1

(世界文学译丛)

ISBN 978-7-80228-977-2

I. 简… II. ①勃…②金… III.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76597 号

责任编辑: 杨磊、殷秀峰
著 者: (英)勃朗特
封面设计: 点石堂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邮 编: 100037
印 刷: 北京业和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21
字 数: 32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28-977-2**
定 价: 25 元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5
第三章	10
第四章	17
第五章	28
第六章	37
第七章	43
第八章	50
第九章	56
第十章	62
第十一章	70
第十二章	82
第十三章	90
第十四章	99
第十五章	109
第十六章	118
第十七章	126
第十八章	140
第十九章	151
第二十章	159
第二十一章	169
第二十二章	184
第二十三章	188
第二十四章	196

第二十五章	210
第二十六章	219
第二十七章	226
第二十八章	245
第二十九章	257
第三十章	265
第三十一章	272
第三十二章	277
第三十三章	284
第三十四章	294
第三十五章	310
第三十六章	318
第三十七章	324
第三十八章	339

第一章

出去散步是不可能了,尽管早晨我们在无叶的灌木林间逛了一个钟头,可是从吃中饭起就刮起了凛冽的寒风,随之而来的是滚滚乌云和刺骨冷雨,这就根本不可能到户外去活动了。

我倒是很高兴这样,因为我素来不喜欢远距离散步,特别是在寒冷的下午。因为对我来说,最可怕的莫过于在阴冷的傍晚回家,这时手脚冻僵,还得听保姆菲茜的数落,加上体质不如芮丹家的耶琳莎、约翰以及琼杰娜壮实而感到自卑。

此时,上面所说的耶琳莎、约翰和琼杰娜正在客厅里簇拥在他们的妈妈身边。他们的妈妈斜倚在炉边的沙发上,让几个宝贝围着(此刻既没有争吵,也没有哭叫),一副心满意足的神态。至于我,她就让我不要去跟他们在一起了,说是她很抱歉,不得不让我与他们保持距离,除非菲茜报告并且她自己亲眼所见,发现我的确在认真养成一种比较天真随和的性情,活泼天真的举止——开朗、坦率一些,或者说更自然一点——她确实不能让我享受那些只有心满意足、快乐的孩子们才配得到的特殊待遇了。

“菲茜说我干了什么啦?”我问道。

“简,我可不喜欢爱找茬儿、爱追根究底的人。况且,小孩子竟敢这样回大人的话可真有点可怕。去找个地方坐着,除非你有中听的话要说,否则就别再做声啦。”

客厅隔壁有间小小的早餐室,我悄悄溜了进去。在书架上,我很快拿了一本满是插图的书。我爬上窗台,像土耳其人那样缩起脚,盘腿坐下,把红色波纹窗帘拉得几乎合拢,这样我就在一个加倍隐蔽的地方安下身来。

皱褶重重的红色窗帘遮住了我右边的视线,左边是明亮的玻璃窗。在十一月阴沉的白天,它们保护着我,但又不把我与外面的世界完全隔绝开。在翻动书页的间隙里,我不时地观望一下这冬天午后的景象。远处,云雾环绕,一片惨白;近处,只见湿漉漉的草地和正在经受风吹雨打的灌木丛。一阵持续的凛冽寒风,催着冷雨匆匆而过。

我的目光重又回到我的书上——比威克的《英国禽鸟史》。其实,我对书中的文字兴趣不大,不过尽管我是个孩子,书中的某些文字说明我还是不能当作空页一样随便一翻而过。其中有讲到海鸟栖息处的,讲到只有它们居住的那些

“孤独的岩石和海岬”；讲到岛屿星罗棋布，从最南端的林讷斯内斯或者叫纳斯延伸到北角的挪威海岸。

那里北冰洋卷起巨大漩涡，
绕着北方极地裸露荒凉的岛屿咆哮，
而大西洋汹涌的波涛，
注入风吹浪打的赫布里底群岛。

还有些地方我也不能放过，提到了拉普兰、西伯利亚、斯匹次卑尔根、新地岛、冰岛和格陵兰岛的荒凉海岸。那“浩瀚无垠的北极地带，那一片片荒凉广漠的无人地区——那里常年雪厚冰封，无数个严冬聚积起来的坚硬冰原，像是给层层高耸的阿尔卑斯山上了一层釉，冰面极晶莹闪亮，使严寒的力量集中起来更显威力”。对这些白色的地区我形成了自己独特的印象：隐隐约约，就像所有那些似懂非懂的概念那样浮过孩子们的脑海，但却又出奇地生动。这些说明文字都与紧随其后的小插图有关联，使得那孤立浪花飞溅、波涛汹涌的大海中的礁石，搁浅在荒凉海岸边的小船，那从云缝里俯视沉舟的幽灵般冷漠的月亮，都更显得意味深长了。

我说不清在那片冷冷清清的墓地上到底笼罩着一种什么氛围，那里有刻了字的墓碑，一扇大门，两棵树，被破墙围住的狭隘空间，以及表明时间已是黄昏的一弯初升的新月。

两艘停在死寂海面上的船，我相信那准是海中的幽灵。

魔鬼从后面按住小偷背的包，我赶紧翻了过去，那样子太可怕了。

头上长角的黑色怪物高踞在岩石上，望着远处一群人团团围住绞架。那一页也是这样可怕。

每幅画都在讲述一个故事，尽管我理解力和鉴赏力都还不太够强，总觉得它们神秘兮兮，但依旧感到它们怪有趣的，就像菲茜有时候在冬天的夜晚讲的故事那样，不过讲这种故事得碰上她心情好的时候。那时她把熨衣板搁在育儿室的壁炉旁，让我们在周围坐下，一边给芮丹太太熨挑花绉边，把她的睡帽边缘烫出褶线来，一边就让我们全神贯注地听一个个爱情和历险的故事。它们都来自古老的神话和远古的民间传说，或者（我后来发现）出自《帕美拉》和《莫兰伯爵亨利》。

在我膝盖上放着彪依克的书的时候，我心里充满快乐，至少是自得其乐。我只担心别人来打搅，可这打搅偏偏很快就来了。早餐室的门一下子被打

开了。

“嘿！忧郁小姐！”约翰·芮丹的声音在叫喊，跟着他停了一会儿，发现房间里显然是空的。

“见鬼，她上哪里去了？”他接着说，“琳西，吉西！（他在叫他的姐妹）简不在这儿。告诉妈妈她跑到外面的雨地里去了——坏畜生！”

“幸好我拉上了窗帘。”我心想，同时急切地希望他找不到我躲的地方。约翰·芮丹自己不可能找到我，他眼光不锐利，脑筋也不灵敏。可惜耶琳莎刚往门里一探头，就马上说道：

“她在窗台上坐着呢，准没错，吉卡。”

我立刻走了出来，因为一想到我会被这个吉卡强拉出去，就非常害怕。

“你有什么事？”我不安而又难堪地问道。

“你要说：‘您有什么事，芮丹少爷？’”他答道，“我要你到这儿来。”说着就在一把扶手椅上坐下，做了个手势让我走近他，站在他跟前。

约翰·芮丹是个十四岁的学生，大我四岁，我才十岁。尽管按年龄来看，他长得又胖又大，但却肤色黑黑的，一张宽脸盘，粗眉大眼，腿臂肥胖，大手大脚。他吃饭时总是狼吞虎咽，这使他肝火旺盛，目光呆滞无神，面颊松垂。他现在本来早该住进学校去了，可是他妈妈却把他接回家来住一两个月，说是“因为身体欠佳”。老师迈尔斯先生肯定地说，只要家里少给他送些糕饼甜食去，他定会过得很好。可是做母亲的不能听这样刺耳的意见，而宁愿持另一种更为冠冕堂皇的想法，那就是约翰脸色不好的原因是用功过度，或者是因为想家。

约翰并不太爱他的母亲和姐妹，对我则更怀有一种反感。他常欺侮和虐待我，远不止每礼拜两三回，也不是一天两次，而是接连不断。以至只要他一走近我，我身上每一根神经都紧张害怕，每一块肌肉都会吓得抽搐。有时我都被他吓呆了，因为无论是对他的威吓还是虐待，我都无处申诉。佣人们不愿为了帮我而得罪了他们的少爷，而芮丹太太对此则完全装聋作哑，她似乎从来没见过他打骂过我，尽管他经常当着她的面这样做，当然，背着她时就更多了。

习惯于顺从约翰，我只得走到他椅子跟前。他拼命向我伸出舌头，足有两三分钟，差不多快撑断了他的舌根。我知道他很快就要打我了，一边害怕着挨打，一边却凝神打量着这个就要动手打我的人的那副丑陋可恶的模样。我不知道他是不是从我脸上看出了我这种心思，因为他二话没说，猛地就狠狠给了我一下。我一个趔趄，从他椅子跟前倒退了一两步才站稳身子。

“这是教训你刚才敢无礼地跟妈妈顶嘴，”他说，“也因为你鬼鬼祟祟躲在窗帘背后的行为，还因为你两分钟以前的那种眼光，你这耗子！”

挨惯了约翰·芮丹的辱骂，压根儿没想到回嘴，一心只想着如何来挨过辱骂之后必然会来的殴打。

“你躲在窗帘后面干什么？”他问。

“我在看书。”

“把书拿来。”

我回到窗前把书取了过来。

“你没资格拿我们的书。妈妈说过，你是个靠人养活的人。你没钱，你爸爸一分钱也没留给你。你应该去当乞丐，不该在这儿跟我们这样上等人的孩子一起生活，跟我们吃一样的饭，穿我妈妈的钱买来的衣服。现在，我要教训你再不敢去乱翻我的书架，书全是我的，这家里的一切都是我的，最多再过上几年就全是了。滚，站到门口去，离开镜子和窗子。”

我照着他的吩咐，开始还没发觉他到底想干什么，但是当一看到他举起书来，掂了掂，起身做出一个要扔过来的架式时，我本能地惊叫一声，往旁边闪，但已来不及了，书已经扔了过来，打中了我，我跌倒了，头碰在门上，碰破了，伤口流出血来，钻心的痛。我的胆怯心理已超过了极限，而被其他感情取代了。

“你这凶残的坏家伙！”我说，“你就像个杀人犯……你像个监工头……你就像那罗马暴君！”

我读过哥尔斯密的《罗马史》，对尼禄、克利古勒这些人有了我自己的看法，而且我还在心里暗暗作过一些类比，但绝没想到竟会这样大声嚷出来。

“什么！什么！”他嚷了起来，“她竟敢对我说那样的话？你们听见了吧，耶琳莎和琼杰娜？我该不该告诉妈妈？不过首先……”

他向我直冲过来。我感觉他揪住了我的头发，抓住了我的肩膀，他像是在跟一个亡命之徒决一死战。我见他真像是个暴君、杀人犯的样子。我感到有几滴血从我头上流到脖子里，觉得剧痛难忍。这些感觉一下子压倒了恐惧，我就不顾一切地跟他对打起来。我不清楚自己的双手到底干了些什么，只听见他骂我“耗子！耗子！”一边还大声嚎叫。帮手就在他身边，耶琳莎和琼杰娜早已叫了芮丹太太，她已经跑上楼梯，来到了现场，身后还跟着菲茜和她的使女奥蓓特。我们被拉开了。只听见他们在说：

“哎呀！天啊！居然撒泼到敢打约翰少爷！”

“谁见过这样大发脾气的？”

随后芮丹太太说：

“把她带到红屋子里去，关起来。”马上就有四只手抓住了我，把我拖上楼去。

第二章

我一路都在反抗,这是我生来第一次,而这一来就大大加重了菲茜与奥蓓特小姐对我本来就有的恶感。事实上,我是有点失常,或者正如法国人说的那样,忘乎所以了。我意识到,片刻反叛使我难免要受到种种难以想像的惩罚,于是像所有造反的奴隶一样,我在绝望中下定决心,干脆反抗个痛快。

“抓住她的胳膊,奥蓓特小姐,她简直像只发疯的猫。”

“丢脸!真丢脸!”那使女叫道,“多吓人的举动呀!爱小姐,竟敢打起一位高贵的年轻人,你恩人的儿子,你的小主人来了!”

“主人!他怎么是我的主人?难道我是个佣人吗?”

“不,你还比不上佣人呢!因为你靠别人养活,却什么也不干。得啦,坐下来,仔细想想你的坏脾气吧!”

她们把我拉进了芮丹太太指定的那个房间,把我按到一张凳子上。我立刻像弹簧似的站起来,可她们那两双手马上抓住了我。

“如果你不安静地坐着,就把你捆起来,”菲茜说,“奥蓓特小姐,把你的袜带借我用用,我那副她一挣就会挣断的。”

奥蓓特小姐动手从一条胖腿上解下带子。这种捆人的准备动作,以及它附带的更多的耻辱,使我的激愤情绪稍微冷静了一点。

“别解啦,”我叫道,“我不动就是了。”

作为保证,我双手紧紧抓住了凳子。

“记住,可别动。”菲茜说。当她确信我真的已经停止挣扎,才放开了我,然后与奥蓓特小姐抱着胳膊站在那儿,阴着脸,不放心地望着我的脸,似乎还拿不准我是否已经不再发狂似的。

“以前她从来没有这样过。”末了,菲茜终于转过去对那位阿比盖尔(《傲慢的贵妇人》中的一个角色,一个典型的贵族家庭中的使女)说。

“不过这种禀性是一直就有的,”对方回答说,“我常与太太说起我对这孩子的看法,太太也同意我的观点。这个小东西是个鬼精灵,我从未见过像她这样大的小姑娘居然会这么鬼。”

菲茜没接话,但不一会儿,她对着我说道:

“你该清楚，小姐，你是受了芮丹太太恩惠的，是她收养了你。要是她把你赶出去，你就只得进贫民窟了。”

这话对我来说并不新鲜，我也无话可答。在我幼时最早的回忆中，就包含着别人诸如此类的暗示。这种指责我靠人养活的话在我听来已成了含义模糊的老生常谈了，叫人十分难受和丧气，却让人有些似懂非懂。奥蓓特小姐也附和说：

“你别因为太太好心，准许把你跟芮丹少爷和小姐们放在一起养大，就自以为可以与他们有同地位了。他们将来会很有钱，而你却没有，你得低声下气，顺着他们，这才是你的本分。”

“我们跟你说这些，都是为了你好。”菲茜接着说，口气倒还算缓和：“你应努力学好，那样说不定你还可以在这里呆下去。要是你变得粗暴无礼，爱冲动，我敢说太太准会撵你走的。”

“再说了，”奥蓓特小姐说，“上帝也会惩罚她，他会在她正大发脾气时叫她猝死掉。然而谁知道她死后会到哪儿去呢？得啦，菲茜，咱们就别管她吧，反正说什么她也无动于衷。好啦，爱小姐，你一个人在的时候，就好好祈祷吧，因为要是你不忏悔，就会有有什么可怕的东西从烟囱里下来把你抓走。”

她们走了，关了门，还上了锁。

红屋子是个空房间，很少有人在里面睡，几乎从来没有过。当然，除非偶尔格兹汉多府里来了大批客人，以至不得不动用它所有的房屋。然而，全府里最宽敞最富丽的一间卧室就是这间房子。一张有粗大红木架的床，挂着深红锦帐，像个神龛似的摆放在正中间。两扇总是拉下了百叶窗的大窗子几乎被同样料子做成的褶绉和垂帘遮得严严实实。地毯是红色的，床边的桌子铺着深红色桌布。墙是柔和的淡褐色，略带点粉红色。衣橱、梳妆台、椅子都是乌油油的桃花心木做的。床上堆起层层垫褥和枕头，上面盖着雪白的马赛布床罩，在周围的深暗色调中分外耀眼而突出。同样突出的是床头边一张铺着坐垫的大安乐椅，也是白色的，前面还放着脚凳。我想，看上去它就像是苍白的宝座。

这屋子很冷，因为难得生火；由于远离育儿室和厨房，里面很静；因为谁都知道极少有人进来，所以显得肃穆。只有女佣人在礼拜六来擦拭一下家具和镜子，清除掉一些灰尘。芮丹太太自己则隔好长时间才进来一次，查看一下大橱里的一个秘密抽屉。那里面存放着各种羊皮纸文契，她的首饰盒，另外还有她已故丈夫的一帧小肖像，而红屋子的神秘和魔力就在于此，使得它尽管富丽堂皇，却极为凄凉。

芮丹先生去世已经九年了，他就是在这间卧室里咽气，在这里停灵，他的棺

材也是从这里由殡仪馆的人抬出去的。从那时起,这间屋子就被一种忧伤的神圣感笼罩着,使得不常有人闯进来。

菲茜和刻薄的奥蓓特小姐让我坐着别动的是靠近大理石壁炉架的一张软垫矮凳。那张床就立在我面前,我右边是黑漆漆的高大衣橱,散漫、柔和的反光使橱壁板上显出斑驳变幻的光泽;我左边是遮严的窗户,窗与窗之间安着一面大镜子,映照出大床和屋子里空荡荡的肃穆景象。我拿不准她们是否真的锁了门,因此等我稍敢动弹时,就站起身来走过去查看。哎呀,真锁上了!牢房也没这么严实。走回原位时得从镜子前经过,我的眼光被吸引着不由自主地向镜中看去。在那一片空像里,一切都比现实中显得更阴沉、更冷漠。里面那个眼睛瞪着我的小身影,在昏暗朦胧中显出苍白的脸和胳膊,在一片沉寂中只有那双惶恐的眼睛在闪闪转动,看上去真像是个幽灵。我觉得它就像是菲茜夜晚所讲故事中的那种半仙半妖的小鬼,它们常在沼泽地上或杂草丛生的荒谷里出现在夜行者的眼前。我回到了我的凳子上。

那一刻我并没有完全迷信,我的火气还很旺,造反奴隶的那种怒气冲天的心情还在鞭策着我,要我向黯淡的现实低头,还得首先克制住不再去想那如潮的往事才行。

约翰·芮丹的专横跋扈,他姐妹的骄傲冷漠,他母亲的厌憎,佣人们的偏心,这一切在我乱糟糟的脑海里,就像一口污井里的污泥沉渣那样翻腾了起来。为什么我总吃苦头、总挨骂、总犯错呢?为什么我总是讨人喜欢?为什么我费尽心机却不能得到别人的好感?耶琳莎既任性又自私,却受人尊敬;琼杰娜脾气给宠坏了,尖酸刻薄,爱寻衅找茬儿,盛气凌人,大家却还都娇纵她。她的漂亮,她红红的双颊和金黄的卷发,好像谁见了都满心欢喜,不管有啥错,都得到原谅。还有约翰,尽管他掐断鸽子的脖颈,弄死小麻雀,放狗去咬羊,摘下温室里的葡萄,掰下花房里珍贵花木的幼芽,都没有人敢去责罚他。还管他母亲叫“老姑娘”,有时还为了她跟自己一样的黑皮肤而辱骂她,蛮横地不听她的话,不止一次撕破、扯坏她的绸缎衣裳,可他却依旧是她的“心肝宝贝”。而我虽不敢犯一点错,努力做好每一件事,却仍然被骂作淘气、讨厌、阴沉、鬼头鬼脑,而且是从早上到中午,从中午到晚上,无时无刻不是这样讲。

我的脑袋因为挨打和跌倒一直还在疼痛流血,却没有谁去责备约翰不该乱打我。我反抗他,只不过是為了不再遭受无理虐待,却饱受了众人的责备。

“不公平!——太不公平了!”我的理智告诉我说,在痛苦的刺激下它一下子变得如此坚强有力,而同样被激起来的决心也在怂恿我采取某种非常之举来逃脱难以忍受的迫害——比如说出走,如果不行的话,就从此绝食,让自己

饿死。

那个凄惨的下午，我是多么惶惑不安啊！我满脑子混乱，而又无法平静，可是这场内心斗争又是何等盲目无知啊！我没法回答那个内心不断提出的问题——我为什么如此遭罪。现在，隔了……我不愿说隔了多少年，我才看清是这么回事。

我跟格兹汉多府里完全不协调。我跟府里的谁也不像。我无论是跟芮丹太太，还是她的孩子们，或是她的宠儿们，都没有一点和谐一致的地方。如果说他们不喜欢我，同样，我也不喜欢他们。他们并没必要去爱护一个跟他们谁也不能融洽相处的人。这人是个体异物，无论是脾气、能力还是爱好，都跟他们相反；这是个毫无用处的家伙，既不能对他们有什么好处，也不能给他们增加一点乐趣；她是个害人精，身上带有怨恨他们的对待、鄙视他们的见解的病菌。我心里清楚，假如我是个性格开朗、顽皮任性、漂亮的孩子，哪怕同样寄人篱下，无依无靠，芮丹太太也会比较心安理得地容忍我一点，她的孩子们也会对我真诚友好一点，佣人们在育儿室里也就不至于那么动不动就在我身上发火、出气了。

红房子里光线渐暗，四点已经过了，阴沉的下午正转向凄凉的黄昏。我听见雨仍在不断敲打楼梯上的窗户，风还在屋后树林里呼啸。我逐渐感到浑身冻得像块石头，随后勇气也跟着消散了。我惯有的那种自卑、缺乏自信、灰心丧气的心情，像冷水一样浇灭了我愈来愈弱的怒火。也许我真的如人们说的那样坏：刚才我动了什么念头呀，竟想饿死自己！那当然是个罪过，而我真已经想定了要去死吗？格兹汉多教堂圣坛下的墓穴可不是那么诱人的去处！我听说芮丹先生就安葬在里面，这念头又重新使我琢磨起他的用意来，而愈想就愈觉得害怕。我已不记得他了，不过我知道他是我的亲舅舅，我母亲的兄弟，他在我父母双亡的时候收养了我，而且他在临终时曾要求芮丹太太答应一定要像抚养亲生孩子一样抚养我。芮丹太太或许认为她是恪守了诺言的，而我认为她的禀性能够做到的范围也确实是如此。然而她对于一个并非是一家的外来者，丈夫死后更与她毫不相干的人，怎么可能真心喜欢呢？觉得自己为了勉强许下的诺言而不得不去充当一个她讨厌的孩子的母亲，眼看着一个气味不相投的外来者插足于自己的家庭中间，这一定是件叫人心烦的事。

我心中突然闪过一个古怪的念头。我毫不怀疑——从来就不曾怀疑——倘若芮丹先生还健在，他是一定会待我很好的。接着，我坐在那里眼望着白色的床和昏暗的四壁，间或还不由自主地瞧一瞧隐隐发亮的镜子，回想起了我曾听过的故事：说坟墓里的死人因为不甘心别人违背他们的遗愿，会重返阳世来惩罚那些背信弃义的人，为受虐待的人报仇。我觉得，芮丹先生的灵魂为他外

甥女受到的委屈而生气,说不定就会离开他的居所——无论是在教堂的墓穴里,还是在死人所在的阴间——而在这间卧室里出现在我面前。我擦去眼泪,止住抽泣,生怕任何强烈悲痛的表现都有可能招致某种超自然的声音来安慰我,或者在昏暗中引来一张光晕环绕的面孔,带着怪异的怜悯神情俯视着我。这种念头看起来让人得以慰藉,但我觉得要是真的实现了却十分可怕,因此我拼命打消它,使自己镇定下来。我抬起头,甩开挡在眼前的头发,尽力壮起胆子四面望望这间黑暗的房子。忽然,一线光亮照射到墙上。我问自己,这是不是从百叶窗缝里透进的一缕月光呢?但是,这不可能,月光是静止不动的,而这亮光却在闪动。我正盯着它时,它一下就闪到了天花板上,在我头顶上晃动。要是换了现在,我一定能马上猜想到,那道亮光极有可能是有人正穿过草地时手里拿着的灯发出来的。可在当时,我只想着怕人的事,害怕得浑身发抖,竟认为这道迅速跳动的光束正是阴间来的某个鬼魂的预兆。我心里怦怦直跳,脑袋发晕,耳朵里充满着一种声音,我认为是翅膀的扑动声,好像有什么东西靠近了我,我感到压抑,透不过气来,再也忍受不了了,不由自主地拼命喊叫起来。同时,我冲到门边,发疯似地死命摇锁。接着有奔向这里的脚步声,随即钥匙转动了一下,菲茜和奥蓓特走了进来。

“爱小姐,你不舒服了吗?”菲茜问。

“多可怕的声音!差点把我震聋了!”奥蓓特嚷道。

“带我出去!让我到育儿室去!”我喊道。

“怎么了?你受伤了吗?你看见什么了吗?”菲茜追问。

“啊呀!我看见一道亮光,我觉得鬼就要出现了。”说着我已抓住了菲茜的手,她也并没有缩回去。

“她是故意大声叫喊的。”奥蓓特有点厌恶地宣称,“嚷得多厉害啊!如果她真有什么大的痛苦倒还可以原谅,可她不过是存心要让我们都跑到这里来。我知道她玩的什么花招。”

“这一切是怎么回事?”另外有个声音专横果断地问,接着芮丹太太一个人顺着走廊走来,松开的帽带飘动着,长衣沙沙作响。“奥蓓特,菲茜,我不是吩咐过吗?叫你让简·爱呆在红屋子里,直到我自己来找她。”

“可简小姐叫声太大了,太太。”菲茜辩解说。

“随她去。”这是惟一的回答,“松开菲茜的手,孩子,放心吧,你想靠这些办法逃出屋子是办不到的。我最讨厌弄虚作假的小孩子。我有责任让你明白,你这样做是没有用的,你反而得在里面多呆一个小时,而且只有你完全认错不再犟,我才会放了你。”

“哦，舅妈，行行好！饶了我吧！我实在受不了……用别的办法惩罚我吧！这会要我命的，如果……”

“闭嘴，这种闹法真叫人讨厌。”毫无疑问她确实是这么感觉的。在她看来，我是在耍花招，她当真把我看成是个既满腔恶意，又品质卑劣、阴险可怕的角色了。

我当时痛苦万分，哭得很厉害。芮丹太太很不耐烦，等菲茜和奥蓓一走，就二话没说地把我往屋里一推，锁上了门，不再理我。我听见她大步走开了。她走后不久，我想我大概昏厥了一次，这场纠纷最终就以我的不省人事而告终了。

第三章

接下来，我醒了，好像做了一场恶梦，眼前是一片可怕的红光，中间插着一条条又粗又黑的线。我还听见说话声，瓮声瓮气，仿佛被大风或湍急的流水声盖住了似的。激动、惶惑以及压倒一切的恐惧感使我有些神志不清。过了一会儿，我觉察有人在服侍着我，把我扶起靠着他坐，动作比以往任何人这样做时都更要温柔。我的脑袋枕在一个枕头或是一条胳膊上，舒服极了。

过了五分钟，迷雾散了，我十分清楚我是在自己的床上躺着，那片红光是育儿室的炉火。已经是夜里，桌上燃着一支蜡烛，菲茜端着水盆站在床脚边，一位先生坐在我枕旁的一张椅子上，正俯身望着我。

我感到说不出的宽慰，感到自己有一种受到保护的安全感，因为我知道屋里来了一位陌生人，一位不属于格兹汉多府，又跟芮丹太太毫不相干的人。我的眼光离开菲茜（虽说相比之下，她的在场远不像奥蓓特那样的让人讨厌），仔细打量眼前这位先生。我认识他，他是罗沃德先生，是个药剂师。有时下人们病了，芮丹太太请他来过。她自己和孩子们生病时是另请医生的。

“看，你知道我是谁？”他问。

我说出了他的名字，同时向他伸出了手。他握住手，笑着说：“咱们很快就会好起来的。”接着他扶我躺下，对菲茜说，要她夜里多加小心，别再让我夜里受到打扰。他又交待了几句，说了明天再来之后，就走了。这让我十分难受，因为他坐在我枕边的椅子上时，我觉得那么有依靠，有人帮助。而当他一走，关上了门时，整个屋子顿时黯然失色，我的心再次变得沮丧，一种说不出的悲伤使它好生沉重。

“你想睡了吗，小姐？”菲茜问，语气很柔和。

我几乎不敢回答她，生怕她下一句又该是粗声粗气的了。“我试试看。”

“你想喝点什么，或是吃点什么吗？”

“不想，谢谢你，菲茜。”

“那么我想我该去睡觉了，已经过了十二点啦，不过如果你夜里有什么需要的话，可以随时叫我。”

多么殷勤有礼啊！这使我鼓起勇气问了一个问题。

“菲茜，我怎么啦？我是不是病了？”

“我想，你是在红屋子里哭坏了身体，你肯定很快会好起来的。”

菲茜走进就在附近的佣人房里去了。我听到她在说：

“赛拉，你来跟我一起睡在育儿室里，今晚我怎么也不敢独自陪着那个可怜的孩子，她可能会死的。真奇怪，她竟然会晕过去，我疑心她是不是看见了什么。太太也太狠心了！”

赛拉跟她一起回来，她俩都上床睡了。她们在一起说了半个钟头才睡着。我断断续续地听到了几句，就知道他们所谈的主要内容了。

“什么东西从身旁走过，一身雪白衣服，马上又消失了……”“有条大黑狗跟在她身后……”“房门上三下重重的敲门声……”“墓地里，就在他的坟上有一道光……”等等。

终于两人都睡着了，炉火与蜡烛都灭了。而对我来说，这却是个难熬的可怕的漫漫长夜，我的耳朵、眼睛、脑子全都被恐惧弄得极度紧张，这种恐惧只有小孩子才会有。

这次红屋子事件并没引起什么长期或者严重的生理上的疾病，只是使我的神经经受了一次震撼，直至今天我还感到它的余波。真的，芮丹太太，我心理上的某些严重创痛应该归咎于你。不过我应当原谅你，因为你自己也不清楚你做了些什么。在伤透了我的心时，你还自以为是在铲除我的劣根性。

我穿衣服起来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天中午。我裹着一条披肩，坐在育儿室的壁炉旁。我感到浑身无力，像垮掉了似的，但最难受的却是心灵上一种说不出的痛苦。这种痛苦使我不断暗暗流泪，我的泪珠一滴接一滴流了下来。然而，我想我应该高兴，因为芮丹家的孩子都不在。他们都跟着妈妈坐马车出去了。而且奥蓓特在另一间屋子里做针线活。菲茜呢，一边来来去去，整理抽屉，收拾玩具，一边不时跟我说上一两句多余的亲切的话语。眼前这种状态对我来说本该是个宁静的天堂了，但事实上我那饱受折磨的神经已经不是任何平静都能使它们得到抚慰了，任何快乐都不能使它们很惬意地振奋起来了。

菲茜下楼到厨房里去了一趟，端来一块果子馅饼，装在一只色彩鲜艳的盘子里。盘上绘着一只极乐鸟栖息在旋花与玫瑰花蕾织成的花圈里，平时总引起我热烈的赞美心情。我常常恳请让我仔细瞧瞧这个盘子，却一直没有机会。现在这件珍贵的瓷器就搁在我的膝盖上，我还被热情地邀请吃里面那美味的圆馅饼。它来得太迟了！就像许多其他的日思夜想但却久久得不到的期望一样。我吃不下这馅饼，鸟儿的羽毛，花儿的色泽，也奇怪地显得黯然失色了。我把盘子及馅饼都放到了一边。菲茜问我是否想看书，书这个字眼就像一种速效的兴奋剂似的发生效力。我请她到书房里去把《格列佛游记》拿来。这本书我曾津津有味一遍又一遍地细细读过。我觉得它说的都是真事，我觉得它比神话书更好看。就说那些小矮人吧，我曾在指顶花叶和风铃草丛里、在蘑菇下面、在爬满连钱草的旧墙角下找过，最后我只得丧气地认定他们全部出了英国，逃到某个森林比较茂密原始、人口更加稀少的国度里去了。既然在我的信念中，小人国与大人国都在地球上存在着，那么我毫不怀疑，有一天经过一次远航，我定能亲眼看到其中一个国度里那些小小的田园、房屋、树木、小人、小牛、小羊和小鸟和另一个国度里那些森林般的麦田、高大的猛犬、吓人的巨猫和铁塔般的男男女女。然而，现在这本心爱的书放到了我手里，我翻着它，在那些奇妙的插图中寻求以往从来不曾落过空的魅力时，一切却都变得乏味。那些巨人全是些瘦骨嶙峋的妖魔，小人全是恶毒可怕的小鬼，格列佛则是历经最险恶地区的一个最孤独的流浪者。我不想再看它，把它放在桌上那未尝一口的馅饼旁边。

菲茜这时已打扫完了房间，洗过手，打开一个装满漂亮零碎绸缎的小抽屉，着手为琼杰娜的洋娃娃做一顶新帽子。她边做边唱，唱的是：

当初我们一起去漫游，
时光已过了许久许久。

这首歌我以前曾多次听到过，每次都感到欢快愉悦，因为菲茜有副至少我觉得甜美的嗓音。可现在，尽管她的声音仍然很甜，我却发觉它的调子里有一种说不出的忧伤。有时她干活出了神，便把那叠句唱得很低，拉得很长，“时光已过了许久许久”唱得就像是送葬曲最哀伤的终句似的。接着她又唱起了另一首民谣来，这次真是一首凄凉的小调了。

我双脚走得酸痛，浑身无力，
路迢迢，山这么多。